证券代码:603616 证券简称:韩建河山 公告编号:2026-074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陈旭辉等25名交易对方持有的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99.9978%股份,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6)58号)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就相关事项逐项说明、论证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相较公司于2026年7月1日披露的《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申报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重组报告书对部分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重组报告书章节	修订情况说明
封面	更新重组报告书出具日期并调整为修订稿
重大风险提示	对相关内容修改表述并补充披露未来阶段性产能过剩风险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	补充披露陈旭辉、高巷基、郭振伟出具的关于维护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的承诺函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对股权变动情况和前十大股东进行更新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补充披露非自然人交易对方主要对外投资情况、证照展期情况
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补充披露标的公司业务合规性、主要销售、采购情况,以及收入确认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等内容
第九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补充披露PBBK中间体行业新进入者逐步增多的发展趋势并对行业李节性表述进行更新
第十二章 风险因素分析	对相关内容修改表述并补充披露未来阶段性产能过剩风险

除上述修订和补充披露内容之外,公司对重组报告书全文进行了梳理和自查,完善了少许数字或文字内容,对本次交易方案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3616 证券简称:韩建河山 公告编号:2026-073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陈旭辉等25名交易对方持有的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99.9978%股份,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6年7月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6)58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说明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本次交易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3616 证券简称:韩建河山 公告编号:2026-072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轮候冻结股份生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韩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韩建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33,69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34.53%。韩建集团持有的公司5,620,000股自2026年9月2日由轮候冻结状态转为正式冻结,本次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4.2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4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建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累计冻结为133,697,200股(不含轮候冻结),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1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4.53%;累计轮候冻结为17,865,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13.3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61%。

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韩建集团所持本公司5,620,000股于2026年9月2日由轮候冻结状态转为正式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轮候冻结股份生效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轮候冻结生效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冻结生效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韩建集团	5,620,000	4.20%	1.45%	否	2026年9月2日	2029年9月1日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注:上述轮候冻结生效的股份数量为5,620,000股,系为公司于2026年7月14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已质押股份被司法冻结及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中部分轮候冻结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前述公告。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韩建集团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处置方式	累计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韩建集团	133,697,200	34.53%	司法冻结	133,697,200	100.00%	34.53%
			轮候冻结	17,865,000	13.36%	4.61%
合计				151,562,200	113.36%	39.14%

三、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控股股东韩建集团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将密切与控股股东保持沟通,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0169 证券简称:ST太重 公告编号:2026-036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7日(星期一)至9月1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tyhi@tz.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5日发布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15:00-16: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经理王省林先生、独立董事席文圣先生、财务总监段志红先生、董事会秘书赵晓强先生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将出席本次说明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7日(星期一)至9月1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tyhi@tz.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一)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二)联系电话:0351-6361155

(三)电子邮箱:tyhi@tz.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6-055
转债代码:110075 转债简称:南航转债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航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2026年10月14日
- 兑付本息金额:106.50元人民币/张(含最后一期利息、含税)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10月15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6年10月15日
- 可转债最后交易日:2026年10月9日
- 可转债最后转股日:2026年10月14日

自2026年10月12日(可转债停止交易起始日)至2026年10月14日(可转债转股期结束日),“南航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南航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64号)核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公开发行人民币160.0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南航转债”“可转债”),期限为6年(即2020年10月15日-2026年10月14日),2020年11月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南航转债”,债券代码“110075”。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现将“南航转债”到期兑付摘牌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兑付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在本次发行的A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06.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A股可转债。“南航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06.50元人民币/张(含税)。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日

“南航转债”将于2026年10月12日开始停止交易,2026年10月9日为“南航转债”最后交易日。

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6年10月12日至2026年10月14日),“南航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南航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南航转债”目前转股价格为人民币6.17元/股,请投资者注意转股可能存在的风险。

三、兑付债权登记日(可转债到期日)

“南航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为2026年10月14日,本次兑付的对象为截至2026年10月1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南航转债”全体持有人。

四、兑付本息金额与兑付资金发放日

“南航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06.50元人民币/张(含税),兑付资金发放日为2026年10月15日。

五、兑付办法

“南航转债”到期兑付的本金和利息将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托管证券商划入“南航转债”相关持有人资金账户。

六、可转债摘牌日

自2026年10月12日起,“南航转债”将停止交易。自2026年10月15日起,“南航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七、其他

联系部门: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86112552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ST沐邦 公告编号:2026-086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8号)同意,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1,007,017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5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17,889,324.86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6,138,375.9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01,750,948.9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2月6日全部到账,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4)001100007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4年2月,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新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公司全资孙公司内蒙古沐邦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4年5月,公司及公司全资孙公司江西捷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5年4月,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安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5年5月,公司及公司全资孙公司江西邦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安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共同监督募集资金使用。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账户状态
1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	2806****3408	收购豪安能源100%股权项目	存续(未结)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安义支行	2000****9742	收购豪安能源100%股权项目	存续(未结)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	1401****2730	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存续(未结)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营业厅	5002****0008	补充流动资金	存续(未结)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新建支行	8115****9797	补充流动资金	存续(未结)
6	内蒙古沐邦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	1524****1177	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本次注销
7	江西捷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3618****7536	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	存续(未结)
8	江西邦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安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2****1843	收购豪安能源100%股权项目	本次注销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6年5月2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结项募投项目“收购豪安能源100%股权项目”、终止募投项目“10,000吨/年智能化硅提纯循环利用项目”,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九原支行(银行账号1524****1177)、江西安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1042****1843)节余募集资金专户余额0.90万元(实际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完毕上述2个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且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上述2个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公司及孙公司与保荐机构、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除上述2个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外,剩余6个募集资金专户处于存续且被司法冻结状态,公司将根据相关案件进展和解冻情况合理安排后续销户计划。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606 证券简称:绿地控股 编号:临2026-046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逾期债务和新增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2026年8月20日至2026年9月2日,新增逾期债务11.36亿元,其中涉及诉讼的逾期债务11.31亿元;累计逾期债务330.04亿元。上述数据尚未经过审计,可能与审计数据存在差异,最终以审计数据为准。

●2026年8月20日至2026年9月2日,新增诉讼942件,累计金额33.7亿元;在此期间,已结案976件,累计结案金额29.77亿元,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对已结案件及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截至目前,公司所处的房地产及基建行业依旧处于调整周期,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诉讼及债务方面仍面临一定压力。对此,公司高度重视,把诉讼化解和债务压降相关工作摆在重要位置,采取组建工作专班、实施领导包案、强化督办考核,统筹推进诉讼化解与债务压降,守住安全底线。公司将持续加大工作力度,予以妥善处理,进一步减小对公司经营活动的影响,依法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此外,公司后续可能涉及的相关诉讼及债务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鉴于部分案件尚未审理、判决、执行,其对公司后期利润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仲裁生效判决/裁决为准。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相关新增逾期债务及新增诉讼情况

(一)新增逾期债务

2026年8月20日至2026年9月2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逾期债务11.36亿元,其中涉及银行机构11.31亿元、非银机构0.05亿元;新增的逾期债务中,涉及诉讼11.31亿元;累计逾期债务330.04亿元。上述数据尚未经过审计,可能与审计数据存在差异,最终以审计数据为准。

(二)新增诉讼事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2026年8月20日至2026年9月2日新增诉讼942件,涉诉金额33.7亿元;在此期间,已结案976件,结案金额29.77亿元。其中:

1.新增被诉事项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的诉讼事项有890件,金额29.31亿元。

序号	诉讼类别	涉诉案件数量(件)	涉诉案件金额(亿元)
1	建设工程施工/采购类	326	8.89
2	房地产买卖/租赁类	334	2.25
3	金融机构类	58	13.07
4	其他	172	5.10

2.新增主诉事项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的诉讼事项有52件,金额4.39亿元。

序号	诉讼类别	涉诉案件数量(件)	涉诉案件金额(亿元)
1	建设工程施工/采购类	20	3.95
2	房地产买卖/租赁类	10	0.06
3	其他	22	0.38

3.新增已结案情况

已结案976件,结案金额29.77亿元,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对已结案件及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序号	结案类别	结案数量(件)	结案金额(亿元)
1	判决	639	25.40
2	调解	144	3.12
3	撤诉	165	0.78
4	其他	28	0.47

二、逾期债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采取的措施

1.截至目前,公司所处的房地产及基建行业依旧处于调整周期,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诉讼及债务方面仍面临一定压力。对此,公司高度重视,把诉讼化解和债务压降相关工作摆在重要位置,采取组建工作专班、实施领导包案、强化督办考核,统筹推进诉讼化解与债务压降,守住安全底线。公司将持续加大工作力度,予以妥善处理,进一步减小对公司经营活动的影响,依法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此外,公司后续可能涉及的相关诉讼及债务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鉴于部分案件尚未审理、判决、执行,其对公司后期利润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仲裁生效判决/裁决为准。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6-027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眼外科生物补片注册申请未获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4日收到国家药监局“医疗器械不予注册批件”,公司眼外科生物补片注册申请未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批准,并正式于国家药监局官网公示。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眼外科生物补片的研发背景

眼外科生物补片产品是专为病理性近视患者而研发注册的。据已有资料,病理性近视患者在中国约有1,000万。其病变特点是患者眼外后巩膜因视盘周围部组织张力缺失使眼轴不断延长,无论患者是成年人,还是未成年人,眼轴不可逆的持续延长,最终将导致眼底发生各类不可逆的视觉损害,已经成为国内居民致盲的首位病因。2015年世界卫生组织就“病理性近视”的定义达成了共识,并在同年正式将其认定为导致永久性视力丧失的主要原因之一。2019年,世界卫生组织在《世界视力报告》中正式将病理性近视列为一种可导致不可逆视力损伤的疾病。

1958年美国眼科医生Borley和Snyder首次采用后巩膜加固术(Posterior Scleral Reinforcement,PSR),通过在患者眼外后巩膜处植入一片同种巩膜组织片,以阻止眼轴的延长获得了肯定治疗效果,几十年来PSR一直被业内公认是这类患者唯一有效的治疗方法。然而同种材料来源有限,生物力学性能的不确定、不均一、不持久;人工材料和异种组织材料,其生物相容性和生物力学性能的不匹配等各种原因所致中长期的术后结果不确定,迄今为止没有经注册可用于PSR的植用材料产品。因此,这款眼外科生物补片产品关乎上千万国内病理性近视患者的救治,系人民健康的重大需求。

二、眼外科生物补片的研发历程与结果

佰仁医疗是动物源性植介入材料和器械的平台型企业(688198),公司创建之初就与国内该领域专注病理性近视最资深的专家褚仁远教授,联合国内头部眼科多年关注病理性近视研究,以及开展后巩膜加固术具有丰富经验的中心,诸如北京同仁医院、北京301医院、北大人民医院、上海眼耳鼻喉医院等,基于二十余的临床实践,结合病理性近视患者其不同人群的病理生理特征、疾病进展规律个性化差异大,尤其是无合法途径获对照品(无注册产品),因此按临床治疗实际,采用全部入组患者术前与术后自身对照设计临床试验,即无论成年人或未成年人,于术前)3个月测量眼轴,入组前再次测眼轴,眼轴延长符合入组标准后方可入组,实施后巩膜加固术植用受试产品,术后1个月、3个月、6个月和1年测量眼轴与术前对比,经全组统计学分析结果,确定有效延缓或阻止眼轴延长的事实。

三、与眼外科生物补片的同类产品与核心技术

佰仁医疗在动物组织化学改性处理技术的研究与产品研发有数十年的探索和不断积累,不同于初创企业和首次注册动物源性植入产品。已经在国家药监局注册上市很多植入人体不同部位、不同组织器官、用于不同年龄患者软组织修复用植入材料,诸如用于心脏瓣膜和大血管的心外生物补片、用于硬脑(脊)膜修复的神外生物补片、用于气管和肺组织修复的胸外生物补片、用于动静脉血管重建的血管外生物补片、用于胃、肠修复的消化外科生物补片以及用于腹壁修复的疝外生物补片等,上述产品均以牛心包组织作为原材料,依据植入不同部位和各自不同的生物力学与组织生理学需求设计该类产品的化学改性工艺,以满足最终术后以及中、长期治疗效果,公司再次启动该产品的临床试验和产品注册,本该为病理性近视患者带来救治急需的治疗产品。

此外,相关文献表明近20年来多地、多家医院为不同年龄的病理性近视患者实施后巩膜加固术治疗,临床实践更多证据显示该产品的安全有效。

四、不予注册的原因

根据国家药监局医疗器械技术审评中心的意见:“注册申请人通过临床试验路径开展临床评价。该临床试验采用前瞻性、多中心、单组目标值设计,未采用随机对照设计;临床试验同时入组了未成年人和成人,不同人群的病理生理特征、疾病进展规律、预后及风险受益不同,需分开开展前瞻性多中心随机对照临床试验。现有资料不能支持产品风险受益的评估,不能证明申报产品的安全有效性。”

五、不予注册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公司应对

该产品潜在应用前景广阔,但考虑应用推广可能需要较长时间,即使上市短期内对公司业绩贡献有限,也不是规划内的销售重点贡献产品。基于对该产品已有临床应用取得的良好效果,公司对该产品最终上市仍抱有信心,并将依据法规及符合规范要求的举措积极沟通争取,以期产品早日上市,造福患者。

特此公告。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96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2日、9月3日、9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2日、9月3日、9月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4.71亿元,同比增长92.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3亿元,同比增长502.6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询问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已于2026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2日、9月3日、9月4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26-036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旅投集团”)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56,951,932	32.67	10.46	2021年6月15日	2026年9月2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合计	-	56,951,932	32.67	10.46	-	-	-

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质押解除日,川旅投集团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4,302,626	32.02	30,199,381	17.33	5.55	0	0.00	0	0.00
合计	174,302,626	32.02	30,199,381	17.33	5.55	0	0.00	0	0.00

注:本公告计算结果如有尾差,是因为四舍五入导致的。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川旅投集团未发生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川旅投集团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解除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88200 证券简称:华峰测控 公告编号:2026-066
转债代码:118071 转债简称:华峰转债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3,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的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该授权期限内上述额度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

一、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近日,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1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科技园支行	0200026401200065164
2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科技创新片区支行	320777697454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要求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对现金管理进行专项审计。